专题部主编 电话:0779-2029821 电子邮箱:bhrbfk@qq.com
执行总编 黄 娴 审稿主任 潘 沁 责任编辑 庞华坚 版 式 林为坤 校 对 陈红光
北海日报 2025年4月19日 星期六

文朋诗友

“我本是卧龙岗上散淡的人”

段淑芳

王亚的散文集《十个苏东坡》最近由陕西师范大学出版总社出版，全书13万余字，由14个短篇构成，既独立成篇，又前后连贯呼应，从不同的角度，不同的视野，为我们解读了苏东坡其人其文其事，让读者在字里行间，在浮云月光下，在时空流转中与苏东坡重逢，感受古代文人的精神生活与内核，是一个伟大生命的叙事短章。都说文如其人，我们不妨透过本书粗略解读一下王亚其人、其文。

1

看完此书后，我想到了《射雕英雄传》里刁钻古怪的俏黄蓉，觉得王亚和黄蓉有相似之处。“或者，月也是陶先生赊来的，赊来一片清秋月，顺手就散在溪里。”“在山里，树叶比人敏感。风才一醒，伸个懒腰，它就懂了。”这些句子既生动形象，又俏皮可爱，是作者性情在文字里的投影。在提到东坡给子由写信传授炙羊脊骨的做法，同时还要叹一句“然此说行，则众狗不悦矣”。意思是说此做法太美味销魂了，恨不能将骨头上的肉末逐一舔干净，但这无异于与狗争抢食物，狗自然是不高兴的。王亚由此给东坡的这道菜拟了一个形象的菜名：“众狗不悦。”读来既趣味横生，又忍俊不禁。何以解忧，唯有“众狗不悦”。人生快意如此，遥想当年的东坡，当他在大快朵颐这道美食时，所有仕途上的不顺、生活上的不如意大抵都可烟消云散。如果他想到千年之后，有个叫王亚的女子还给他这道美食取了个如此妥帖的名字，是不是要抚须颔首，竖起大拇指对王亚点个赞呢？只怕还会举杯邀明月、小酌几杯，叹知音难觅吧？

提到东坡的好酒，酒量却浅，作者用了这样一句话形容：“东坡酒量到底几何？他说，‘不过五合’。”五合就是二两，作者继而得意地说：“哈哈，老苏的酒量还不如我，且他那时饮的是淡酒。”浅浅一句话，把作者的豪爽，还有过人的酒量都毫无防备地暴露在了读者面前。想来作者必好酒，且是会须一饮三百杯的人，前提是烹羊宰牛且为乐，有好的下酒菜，且有和东坡、李白、张岱般好玩的人一起，方有“将进酒，杯莫停”的酒兴，更有“五花马、千金裘，呼儿将出换美酒，与尔同销万古愁”的豪情万丈。

2

如果说俏皮可爱是王亚留给人的初印象，那么越往深里究，就越能透过现象看本质。插科打诨、嬉笑怒骂不过是王亚的烟幕弹，忧伤感怀才是她的底色。文中写到苏东坡被贬黄州后，一日约张怀民于快哉亭喝酒，如此写景：“那江上风呜呜然应和，一重幽咽，一重凛然，如夜半嫠妇饮泣。是秋声照见了自己的孤独罢了。”这孤独是苏东坡的，是张怀民的，也是王亚的。“我摸了摸忘川的头吞了一大口酒，冲着天上正大断然的月，道一句：‘我醉欲眠卿且去。’顺手扯了一片月光覆盖在身上，一个侧转，我颓然睡去。”忘川是一条小狗，一人一狗，对酒当歌，怎一个借酒消愁了得。

将这种“忧伤感怀”发挥得淋漓尽致，赚了无数读者眼泪的，我首推《未了因》这篇。“元丰二年七月，乌台风起。”子瞻因故蒙冤入狱有性命之忧。子由安顿好子瞻家人后再奔走相告，上书陈词朝廷。甚至“欲乞纳在身之官，以续兄罪。”王亚感慨：“这何止是兄弟之义，分明是血脉相系的神魂之交。正是子瞻那句‘岂独为吾弟，要是贤友生。’”子瞻去世后，子由更是泣血作数千字《东坡先生墓志铭》，为子瞻的一生做了注脚，也为子瞻的人生填了最后一行印迹。子由死后，嘱咐后人将自己埋葬在子瞻墓旁。“子瞻子由生前没有实现的约定，终在死后得以达成。从此，世世为兄弟，对床听夜雨。”王亚正因为读懂了苏轼兄弟情深，又有了自己的理解和体会，再加上文人身上自带的忧郁气质，才能感同身受，将这段兄弟情叙述得肝肠寸断、催人泪下。

3

王亚应该没少读宋代女词人李清照的诗词，行文也就不自觉有了“易安体”后期的婉约感伤。她和李清照一样擅长运用细腻的笔触，通过白描、比喻等手法，描绘出细致入微的画面和情感。“虎跑泉畔有茶社，我要了一壶水，来泡自带的龙井茶。茶一入口，一股子死气，全无清渫甘寒之感，还不如前一日在永福寺时的泡茶用水。我问老板是否隔夜水？果然，他们头天取了水未煮完，今日再煮，又以塑料壶封存，真是坏了好水。”“大明则是一株巨大蠹木，内里早已蛀空，继而张献忠来啄几下，李自成又斫几斧，满人入关是最后的重击，巨木訇然倒地。”这样独特的形容，都展现了王亚细腻的情感和对生活细致入微的观察。

看她如是描述凉水泡茶：“你得晌午前将茶泡好，矿泉水里扔一撮绿茶。扔进去都一小会儿了，它们兀自做着‘水上漂’，那水也耐烦，一点点去裹牢茶叶。茸毛渐渐舒张了，细小的水珠附着，是茶叶贪玩吐的泡泡。又跌坠一些了，悬浮在水面下，仍旧不情愿被扯将上来。终于，水裹挟了茶摁入自己的躯体里，一场角力宣告结束。”如若不是看了王亚这般细致的描述，你大概从未关注过冷水泡茶，茶叶如何从一片片僵硬的身躯被水的柔情一点点俘虏，变得摇曳生姿、风情万种。王亚的语言清新秀丽。她善于运用浅白的语言，既能述人物、描景致、言真情，又不失清雅韵味，使她的作品清新自然，不显俗套。

王亚说她祖父在世时，最爱哼《空城计》，那一句“我本是卧龙岗上散淡的人”，特别是喝点小酒后，眯缝着眼轻轻缓缓地击节，脑袋随节奏摇晃，颇有停云散淡之韵。王亚自幼随祖父读书习文练字，祖孙俩性情相投，秉性相近，祖父的散淡，自然也就是王亚的散淡。

春和景明（国画） 卫为 作

壹首诗

海风吹

漫 尘

雨说来就来，说走就走
海水似乎并未因此有所增减
云团擦着海面，海鸥撩着闪电
海风像芭蕾女孩，绕着某个神秘核心旋转

此等景象可遇不可求。海边有少年
举起大大的黄金螺，让海风灌进空腔

这让你想起了几十年前的夏令营
那个高瘦又任性的女孩
她总是用深邃而清澈的眼睛
打量不合群的你
从此在孤独而敏感的生命里
嵌进了一枚贝壳
直到现在
海风吹起，你的某个部位
还会呜呜作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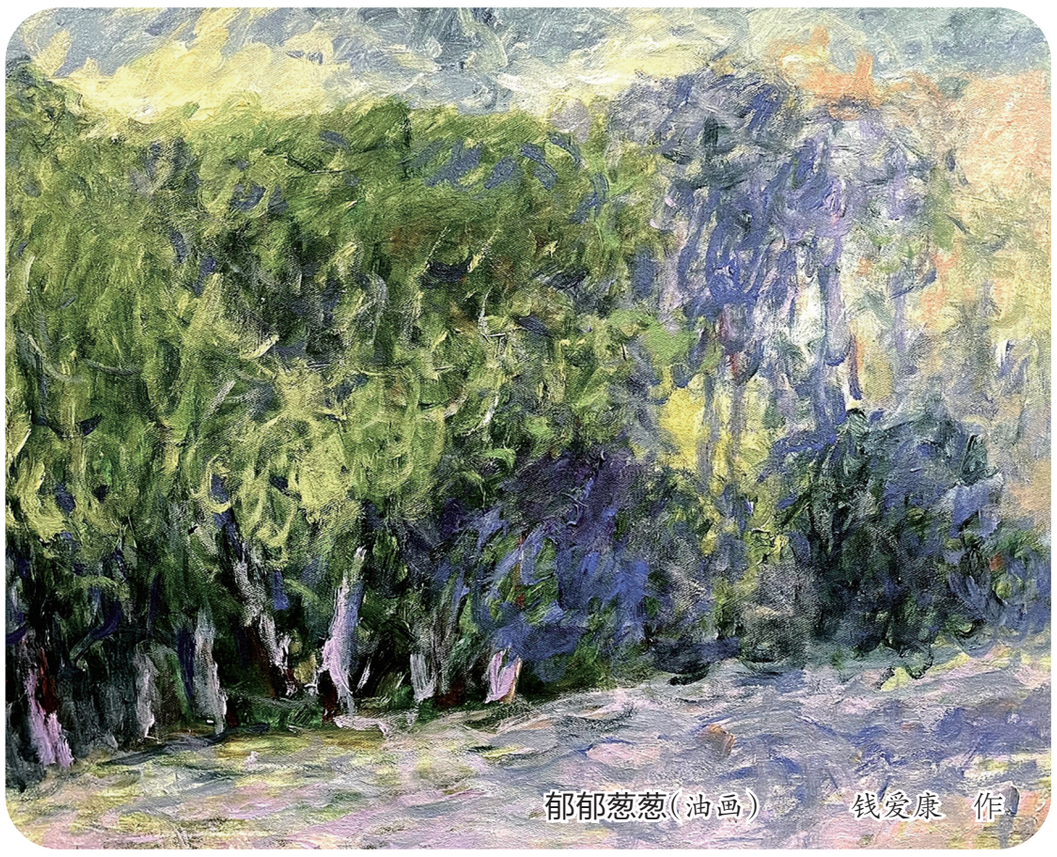

郁郁葱葱（油画） 钱爱康 作

艺苑

指尖上的千年史诗

蓝贤津

在浩瀚的中华文化宝库中，苗绣犹如一颗璀璨的明珠，散发着独特的光芒。苗绣不仅是一种刺绣技艺，更是一部苗族历史的生动写照。

初识苗绣，是在广西融水苗族自治县的风景区，吊脚楼里陈列着琳琅满目的民族服饰，色彩斑斓，图案独特，仿佛有一种神秘的力量在召唤我。我走近细看，见其针脚细密，线条流畅，一针一线都蕴含着匠人的心血和智慧。

苗绣，是苗族妇女世代相传的技艺。在苗族村寨里，女孩从小就跟随母亲、祖母学习刺绣，这不仅是一种技能的传承，更是文化的延续。苗绣的图案丰富多彩，有寓意吉祥的龙凤、花鸟，有描绘生活场景的农耕、狩猎，还有表达宗教信仰的图腾、神祇。这些美观大方的图案，反映了苗族人民对自然、生活的热爱和对信仰的敬畏，饱含深厚的文化内涵。

在苗绣的世界里，色彩是一门大学问。苗族妇女善于将红、黄、蓝、绿等颜色交织融合。苗绣的色彩搭配有严格的规矩和寓意，不同色彩代表不同的含义和祝福。例如，红色象征热情和吉祥，黄色代表丰收和富贵，蓝色则寓意宁静和深远。这些色彩不仅为苗绣增添了美的元素，也成为富有象征意义的艺术形式。

观看刺绣的过程中，我被苗族妇女的匠心精神深深打动。她们在刺绣时专注又细致，每一针、每一线都力求完美。这种对艺术的执着和追求，让我感受到苗族人民对生活的热爱和对美的追求。同时，我也意识到，苗绣不仅仅是一种技艺的展示，更是一种文化的传承和发扬。在这个快速发展的时代，许多传统技艺面临失传的危险，而苗绣却以其独特的魅力和深厚的文化内涵，顽强地生存和发展着。

苗绣，是指尖上的传奇。相信在未来的日子里，会有更多的人了解和关注苗绣，使其闪耀出更璀璨的光芒。

随感录

草木光阴

夏雪莹

四月，繁华落幕，枝头结出果实。

四月，主色调由万紫千红渐转至绿，深深浅浅的绿，在阳光下、烟雨中绿出丰富的层次。

四月，春花道过了夏安，蔷薇便携香而至，春天最后的花朵落在碧绿的草梢之上。

四月，她的名字叫暮春，也叫初夏。

四月就是这样，光阴不冷不热，风景宜晴宜雨。来至山中，伸出两手食指和拇指，指尖相触，随便一比就是一框画，青山远近，客路流云。

四月，有花也只是淡淡地开着。紫雾一样的泡桐花，这儿一树，那儿一树。香樟树的花不像花，小米似的，只比叶子颜色浅淡些，远远望着像油彩，随意涂抹出一片浅黄。山中开得最多的是白色的金樱子，阳光下很是明媚的样子。满山坡的橘子树，正开着纯白的花。道路两旁的法国梧桐树浓荫已成，云集的树叶把阳光筛成无数碎片，行走其中，如同穿梭于时光隧道，大有流水光阴凭来去之感。

这个季节的云也是淡淡的，随意飘浮着，从山顶到溪头再到田埂，深绿浅蓝，远近相安。

唯有四月，拥有如此盛大的绿意。

嫩绿、浅绿、松花绿、豆绿、墨绿、薄荷绿……叫得出的，叫不出的，所有的绿色都已齐备，似一管大羊毫饱蘸绿墨，以天地为生宣，拖笔而过，随意铺排，随意晕染，铺天盖地，浓了淡了焦了都好看。天地新到不能再新，净到不能再净。俯仰之间，皆是不可描摹的诗意。

心底里有些自春天而来的忧伤，此时也渐渐被温暖包裹。如此良辰，好过三春花事闹腾的感伤。新绿洗濯得人眼睛无比清亮，每个毛孔都透着清新的水色。而且，温风似酒，惹起绵绵醉意，每个路上的人都似怀揣着小欢喜。

初夏的阳光，干净到透明，光芒从头顶上落下来，让人有种从里到外皆被照耀的喜悦。去留无意的风随意翻卷在某一棵树漂亮的叶子之间，发出沙啦啦的声响，鸟叫声渡水穿林而来。此时除了眼前的这一棵树，身后的，左右的，都成了虚设。和一棵树对视良久，心中一念不起，眼睛里映着晴空云影。

明亮的阳光落在林子里，穿过风，穿过树叶的缝隙，落在人身上，暖意里带着微凉的气息，令人心生喜悦。时间仿佛装上了慢镜头，一帧一帧的画面有了质感，一寸一寸的光阴，都清晰可见。白云初晴，幽鸟相逐，青山在前，草木在侧，让人愿意在这样的时光里永远虚度下去。

曾见靠山人家的院子，有满满一架蔷薇，花团锦簇，香尘扑面，蝶舞蜂喧。主人不在家，蔷薇花开得没收没管，连同驻足的蜂蝶鸟雀，都成了工笔细描的古典画意，惊艳了过路人的眼眸。我想此时若携书一册，席地坐于这蔷薇架下看书，想必时光都是粉红色的吧。

人间四月，万物皆美。微凉的清晨，暖意的黄昏，酒未沾唇，也微醺。

讲古

炉火正红

叶 梓

“扬州八怪”里，可能要数郑板桥的名气最大，他诗书画俱佳，且擅画兰、竹、石、松、菊等老百姓喜闻乐见的植物——当然，他尤攻画竹，以致后来学画竹子的人都引他为师。不仅如此，他的家书也流传甚广，但鲁迅先生对此持不同观点：“我宁看《红楼梦》，却不愿看新出的《林黛玉日记》，它一页能够使我不舒服小半天。《板桥家书》我也不喜欢看，不如读他的《道情》。”这是《三闲集·怎么写（夜记之一）》里的一段话。

道情，本为中国传统曲艺的一个品种，其渊源可追溯到唐代《承天》《九真》等道曲和法曲。大约到了明清时期，道情同地方民间音乐紧密结合起来，呈现出迥异的地方特色。总体讲，道情以唱为主，以说为辅，为了便于传唱，道情之词的编写，既要生活化，也要有趣味性，以至于一些落魄文人也参与其间。

鲁迅所言及的“道情”，其实也是郑板桥创作的一组诗。

雍正三年（1725年），郑板桥在游历了长安、洛阳后来到北京，住在慈仁寺，过起了“北漂”生活。彼时的北京，对郑板桥来说，也是一个梦想之地，他希望通过卖画、广交朋友等方式推销自己，但还是时运不济，一事无成，最终落寞地回到了自己的家乡。就是这样的经历让他对人生际遇满腹牢骚，并且有感而发地开始创作道情，历时三年，至雍正七年（1729年）终于完成了《道情十首》的定稿。

他在《道情十首》的序言里不无隐瞒地谈到这一点：“自家板桥道人是也。我先世元和公公，流落人间，教歌度曲。我如今也谱得道情十首，无非唤醒痴聋，消除烦恼。每到山青水绿之处，聊以自遣自歌。若遇争名夺利之场，正好觉人觉世。”

除此之外，他于乾隆二年（1737年）所作《行书道情十首卷》跋语中，道出了个中缘由：“雍正三年，岁当乙巳，予落拓京师不得志而归，因作《道情十首》以遣兴。今十二年而登第，其胸中犹是昔日萧骚也。人于贫贱时好为感慨，一朝得志，则讳言之，其胸中把鼻安在？”

后来，他对《道情十首》加以更定，直至乾隆七年（1742年）定稿。次年，经由门人司徒文膏刻版，方成刻本。

读《道情十首》，前六首以渔翁、樵夫、道人、头陀、书生、乞儿为题材，表达对人间沧桑的关心，感慨世事的多艰，后面四首偏重历史兴亡的喟叹，试图揭开历史的面纱看破世情，崇尚清净无为。倘若把这十首诗跟序跋结合起来看，不仅是一组完整的诗，更是郑板桥呕心沥血之作，既将人生旅途的感悟和思想历程表露无遗，又从中可以窥见郑板桥从起初的入世崇儒开始求诸道家的内心转型。

《道情十首》里，其中一首写道：“老头陀，古庙中，自烧香，自打钟，兔葵燕麦闲斋供，山门破落无关锁，斜日苍黄有乱松，秋星闪烁颓垣缝，黑漆漆蒲团打坐，夜烧茶炉火通红。”

一个僧人夜里烧茶的场景，活脱脱出来了。一座山门固然破落的古庙，但松是有的，阳光也是有的，“自烧香，自打钟”的僧人，有一种遗世独立优哉闲哉的味道。我喜欢这样一个炉火通明的夜晚，也许，它能够照亮郑板桥内心深处堆积而来的重重黑暗。

《行书道情卷》，纸本，墨笔，据说曾由现代散文大家夏衍收藏，1989年捐赠浙江省博物馆。可惜，我多次去浙江博物馆，一直没见到。但在扬州一带，却有这样一则轶事：某日，郑板桥来到扬州北郊玉钩斜一带，偶遇了芳龄十七的饶五姑娘。她对郑板桥说：“久闻公名，读公词，甚爱慕，闻有《道情十首》，能为妾一书乎？”郑板桥当场允诺，即取淞江蜜色花笺、湖颖笔、紫端石砚，写好后送给姑娘。正因为这一曲道情，他赢得了饶五姑娘的一片芳心，互相引为知己，一时传为佳话。估计，这是后人们的附会之说吧。